

第七章

行政長官選舉的籌備工作

第一節 — 候選人資格審查委員會

7.1 根據《基本法》附件一，資審會負責審查並確認行政長官候選人的資格。香港國安委根據香港警務處國家安全處的審查情況，就行政長官候選人是否符合擁護《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定要求和條件作出判斷，並就不符合上述法定要求和條件者向資審會發出審查意見書。

7.2 根據《行政長官選舉條例》第 9A 條，資審會由主席、最少 2 名但不超過 4 名的官守成員及最少 1 名但不超過 3 名的非官守成員組成。資審會的每名成員均由行政長官藉憲報公告委任。該條例第 9A(4)條進一步訂明，只有依據《基本法》第四十八條第（五）項所指的提名而任命的主要官員，方有資格獲委任為資審會的主席或官守成員。

7.3 由於國務院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七日免去李家超先生的政務司司長職務，資審會主席一職自該日起懸空。此外，國務院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決定免去徐英偉先生的民政事務局局长職務，使資審會只餘兩名官守成員。為填補上述空缺及確保資審會可繼續依法行使其法定職能，行政長官按《行政長官選舉條例》第 9A 條委任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先生為資審會的主席及時任教育局局長楊潤雄先生為資審會的官守成員。有關的委任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在憲報刊登，並上報中央人民政府備案。

7.4 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起生效的資審會成員名單共 7 人，包括主席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先生，3 名官守成員時任教育局局長楊潤雄先生、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衛先生和保安局局長鄧炳強先生，以及 3 名非官守成員梁愛詩女士、范徐麗泰女士和劉遵義教授。

第二節 一 選舉主任和助理選舉主任的委任及簡介會

7.5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楊家雄法官獲選管會委任為二零二二年行政長官選舉的選舉主任。楊法官的委任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刊登憲報。

7.6 至於助理選舉主任方面，時任民政事務總署助理署長(1)左健蘭女士 JP、時任民政事務總署助理署長(3)任向華先生 JP，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助理專員(2)鄭詠基先生獲委任為助理選舉主任。同時，律政司的副法律政策專員（憲制事務）尹平笑女士、高級助理法律政策專員（政制發展及選舉組）鄭大雅女士及時任署理高級助理法律政策專員（特別職務）羅英敏女士則獲委任為助理選舉主任（法律）。上述各項委任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刊登憲報。

7.7 為協助選舉主任／助理選舉主任熟習選舉的各項規例和運作情況，選舉事務處編撰和發出工作手冊，以供他們參考。選管會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在灣仔海港中心的選管會會

議室為選舉主任和助理選舉主任舉行了一場簡介會。選管會主席在選舉事務處總選舉事務主任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代表的陪同下，向選舉主任、助理選舉主任及助理選舉主任（法律）簡介選舉安排，並提醒他們留意選舉法例和指引中的主要條文。此外，選舉事務處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日，在灣仔稅務大樓的辦公室為選舉主任及助理選舉主任（法律）舉辦了一場有關點票程序及裁決問題選票的簡介會，選管會主席亦有出席該簡介會。

第三節 — 提名期

7.8 行政長官在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宣布押後第六任行政長官選舉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八日舉行。經押後的選舉提名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三日至四月十六日，共14天。提名表格可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至提名期結束前的通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中環愛丁堡廣場3號展城館地下索取，或於選舉事務處網站下載。由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和十六日均為公眾假期，故提交提名表格的限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下午五時¹³。參選人必須在提名期內親自將填妥的提名表格送遞選舉主任。

第四節 — 收到的提名表格及其有效性

7.9 在二零二二年行政長官選舉提名期內，選舉主任共收到一份由李家超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遞交的提名表

¹³ 按照《選舉程序（行政長官選舉）規例》的規定，候選人必須在提名期內的通常辦公時間內（即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及星期六（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把填妥的提名表格送交選舉主任。

格。資審會完成審查李先生的資格後，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八日在憲報刊登公告，宣布李先生的提名為有效。他獲得的有效選舉委員會委員提名數目為 786。

7.10 由於在提名期結束時，只有一名候選人獲有效提名，故是次行政長官選舉屬無競逐的選舉。

第五節 — 候選人簡介會

7.11 為促使候選人及其競選團隊注意相關的選舉法例和選管會指引中的重要條文，以及在進行競選活動時應注意的重要事項，選管會主席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舉行候選人網上簡介會，並進行直播。一同出席簡介會的還有選舉事務處總選舉事務主任，以及律政司、廉政公署和香港郵政的代表。

7.12 簡介會的主要內容包括：選舉法例及選舉活動指引、各類代理人的委任和職能、投票站及投票安排、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措施、點票及宣布選舉結果的安排、與選舉開支及選舉廣告有關的規定、在使用個人資料作競選活動時保護選民私隱的需要，以及當選的候選人須公開作出法定聲明表明他不是任何政黨的成員的要求。廉政公署的代表亦闡述《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而香港郵政的代表則講解免費投寄選舉郵件的安排及相關要求。簡介會在網上進行，並同時在電視及互聯網進行直播，供市民觀看。簡介會的相關資料亦上載至行政長官選舉專用網站，供候選人及市民查閱。